**物资捐赠协议**

甲方（捐赠方）：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乙方（接收方）：南京市慈善总会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捐赠物资种类及金额**

甲方自愿向乙方以下捐赠物资，用于

 /无指定用途）。

物资名称：

物资数量：

规格： 保质期：

物资价值：单价

总价：（人民币）大写：

（如捐赠物资品种较多，请附明细并盖公章）

**第二条 物资交付时间**

甲方于年月日前将物资交付于乙方或指定第三方。

**第三条**甲方保证捐赠物资系其所有之合法财产，并保证其无权利及质量瑕疵问题，如所捐赠的物资存在任何权利及质量问题，由甲方负相应的法律责任。

**第四条**甲方捐赠物资后，乙方审核甲方提供的捐赠材料后开具由财政部统一监制的江苏省捐赠专用收据。

**第五条**本捐赠系公益捐赠行为，协议生效后，甲方不得撤销捐赠。

**第六条**乙方遵照《慈善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本协议约定，将甲方捐赠物资用于约定用途。确需改变用途的，需经甲方书面同意，对于不易存储、运输和超过实际需要的非货币性捐赠，乙方有权依法拍卖或者变卖，所得收入用于捐赠目的。

**第七条**甲方有权约定向乙方查询捐赠财产的使用、管理情况，并提出意见或者建议。

**第八条** 本协议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自签订之日起生效，补充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联系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联系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物资捐赠明细**

捐赠单位（盖章）： 时间：

|  |  |  |  |  |  |
| --- | --- | --- | --- | --- | --- |
| 物品名称 | 数量 | 规格 | 保质期 | 单价 | 总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累计捐赠金额 | （人民币）大写：  |
| 备注 |  |

联系人： 联系电话：